

通 知

邓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为规范政府采购集中代理机构业务，提高我市政府采购工作水平，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拟定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 24 日对你中心 2021 年以来业务开展情况进行考核。

一、考核内容

共九项，包括采购文件制作、信息发布等。

二、考核办法

采取百分制，具体评分办法见《邓州市市本级集中采购机构业务考核表》。

三、有关要求

请你中心对照考核表的项目、内容和评分标准，做好相关准备，积极配合考核工作。

附件：邓州市本级集中采购机构业务考核表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邓州市市本级集中采购机构业务考核表

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邓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考核时间: 2021年 11 月 24 日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考核具体说明	得分
1	采购方案制定情况	8	接到通知后及时与采购人签定委托代理协议, 制定切实可行的采购代理方案, 包括采购公告发布时间、拟定开标(谈判、询价等)时间、联系方式、拟定配备人员及分工、服务承诺等。每缺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6
2	采购公告发布情况	12	无正当理由不发售采购文件的; 发售的采购文件与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查的采购文件内容不一致的; 代理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采购文件的; 澄清或修改的采购文件未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查的; 采购文件有明显错误, 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制度, 拒不纠正的; 采购文件有明显错误, 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制度, 导致供应商有效质疑或投诉的; 采购文件有明显错误, 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制度, 影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以上内容每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的, 扣1-2分, 扣完为止;。若采购公告出现重大遗漏或失误的, 除本考核内容不得分外, 还酌情扣分。	7
3	采购文件的制作情况	15	未按规定提交市场调查报告的; 将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资质条件或者强制性认证作为资格条件的; 规定项目业绩或者案例作为资格条件, 要求的业绩或案例与采购项目的规模、性质不相适应的; 以本地区、本系统的项目业绩或者案例作为强制性资格条件的; 分包不合理, 将不同性质、类别且关联度不高的标的或者品目纳入一个包中进行采购的; 公开招标中, 规定某一品牌特有的功能配置、技术指标作为实质性条件的(采购项目所必需的除外); 公开招标中, 采用或者照搬某一品牌产品的规格配置、技术指标作为技术要求的; 规定的技术标准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 公开招标中, 对一个或多个专利、商标、品牌、制造厂商等标明指定、参考等字样的; 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指定采购进口产品的; 公开招标中将资格条件作为评分因素的; 公开招标中未载明投标人须知, 以及开标、评标和定标具体程序的; 其他方式采购中, 未载明供应商须知, 以及谈判程序的; 公开招标中,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评分的标准未载明的; 评分因素的设定与项目明显不匹配、不合理或模糊不清的; 未按规定对国家鼓励采购的节能、环保、自主创新产品制定加分条款的; 定标或成交的原则和标准含糊不清的; 采购公告的内容和格式违反有关规定的; 编制采购文件出现明显错误、遗漏、逻辑混乱的; 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制度的。采购文件出现重大遗漏或失误的, 除本考核内容不得分外, 还酌情扣分。	10
4	供应商报名及资格审查情况	6	应协助采购人对报名供应商进行资格预审, 在供应商报名截止后次日或采购会议前三天将报名供应商名单书面报市采购办备案,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说明原因。报名供应商不足影响采购会议的, 应及时通知满足条件的供应商。以上内容每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的, 扣2分, 扣完为止。对报名供应商资格审查不严, 导致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影响招标的, 除本考核内容不得分外, 还酌情扣分。	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邓州市市本级集中采购机构业务考核表

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邓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考核时间: 2021年 11 月 24 日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考核具体说明	得分
5	组织评标、谈判、询价、论证等活动情况	12	已预定的场所因故取消, 未办理撤销手续的; 无故推迟开标、谈判时间的; 携带手机进入评标区的; 在工作区吸烟的; 服务态度恶劣, 与供应商或者评审专家发生争吵, 造成不良影响的; 开标、评标(谈判、询价)准备工作不充分或者组织程序混乱, 影响政府采购活动顺利开展的; 在评审过程中给评审专家阅读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的时间不够充足, 影响评审质量的; 通过发表不正当言论或其他方式影响公正评审的; 对供应商在工作区的活动组织不当的; 评审记录不完整、不准确的; 废标后, 未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批准而采取其他方式开展采购活动的; 违反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以上内容每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 扣1分, 扣完为止。	11
6	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情况	13	中标(成交)结果确定后1个工作日内未提交中标(成交)公告的; 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写有错误的; 代理机构伪造评审专家签字的; 低于或高于规定标准支付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动报酬的; 以上内容每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的, 扣2分, 可负分。	11
7	报送档案资料情况	6	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 将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记录等政府采购档案报市采购办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1日内, 报市采购办备案, 政府采购活动结束后, 不能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未签订合同的原因书面报市采购办。以上内容每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的, 扣2分, 可负分。	4
8	供应商质疑、投诉情况	8	受理供应商质疑及时、准确, 并取得良好的效果; 供应商投诉时, 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应积极协助市采购办处理投诉。以上内容每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的, 扣2分, 扣完为止。若因工作失误原因引起的质疑或投诉, 除本考核内容不得分外, 还酌情扣分。	8
9	其他情况	20	代理机构在考核中, 弄虚作假、隐瞒真实情况的, 每次扣3—5分; 拒绝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提出的改进工作要求或拒不接受监督检查的, 每次扣3—5分; 为获取自身利益, 向采购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每次扣10分; 与其他代理机构进行不正当竞争的, 每次扣10分。可得负分。	20
10	合计	83		
11	说明	得分60分以下为差; 60-80分为一般; 81-90分为良好; 91-100分为优。		



邓州市财政局

关于对邓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1 年业务开展情况考核的通报

邓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邓州市政府采购工作计划，11 月 19 日至 24 日，对你单位 2021 年以来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考核，现将考核情况予以通报。

从整体情况看，按百分制得 83 分，为良好档次，但是也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

一是在所代理的项目采购方案制定方面不完善，如邓州市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秋期教课书，教学要求的针对性有不切实际的现象；

二是采购合同公告不及时；

三是采购文件制作专业性不强，对评分的分值设置不合理；

四是采购档案管理不规范，归集不完整、不及时等。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集中代理工作，提高业务质量，责成你单位加强人员能力培养，认真整改存在的问题，举一反三，促进工作全面提升。

